

息县龙湖街道办事处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息县龙湖街道办事处秉持着公开透明、服务群众的原则，全力推进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迈向新台阶。严格遵循信息公开各项规章制度，构建起全方位、多层次的信息公开体系，主动公开范畴广泛涉及政策法规、社区事务、民生保障、重点项目建设以及应急管理等领域，切实保障居民对街道各项事务的知情权、参与权与监督权，助力打造阳光型、服务型街道办事处。

（一）主动公开：政策法规与执行：及时公开国家、省、市、县各级涉及街道事务管理的政策法规，并详细阐释本街道在贯彻落实过程中的具体举措、阶段性成果以及后续工作计划。民生服务信息：围绕居民生活密切相关领域，全方位公开信息。社区建设动态：主动分享龙湖街道各社区在基础设施升级、环境卫生整治、文化活动开展等方面的实时进展。

（二）依申请公开：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建立了严谨的依申请公开流程。明确现场申请、信函申请、网上申请等多渠道受理方式，在街道办事处政务大厅设置专门咨询台，为申请人提供引导与协助，确保申请提交便捷、顺畅。本年度未受理依申请公开事项。

（三）政府信息管理：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管理制度，涵盖信息采集、审核、发布、存储、更新等全生命周期管理环节。实行信息发布“双审制”，即先由业务科室负责人初审把关业务准确性，再由街道信息公开专员复审，重点审查格式规范、涉密风险等，确保信息质量过硬、安全无虞。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线上平台优化：依托县政府统一的政务服务网，对龙湖街道专属页面进行深度优化。重新布局栏目架构，使政策解读、办事指南、互动交流等板块更加醒目易用；线下渠道拓展：强化政务大厅作为线下信息公开主阵地的功能，设置大型电子显示屏滚动播放最新政策、通知公告；在各社区服务中心增设信息公开栏，张贴社区事务、惠民政策等纸质资料，并安排专人负责定期更新维护，确保线下信息公开无死角。

（五）监督保障：重点检查信息发布及时性、准确性、完整性，对未按要求公开信息或公开质量不达标的部门进行通报批评，并责令限期整改，将考核结果纳入部门年度绩效考核体系，与评优评先挂钩。广泛征求社会公众意见，在政务网站、社区服务中心设置意见箱，开通热线电话，鼓励居民对街道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出批评、建议。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回顾全年工作，虽取得一定成效，但仍暴露出一些问题亟待解决。部分信息公开存在时效性滞后短板，受部门协调不畅、审核流程繁琐等因素制约，一些重要信息未能及时抵达居民手中；信息公开形式较为单一，多以文字材料为主，在复杂政策解读时，未能充分运用通俗易懂的方式，导致居民理解困难。

针对上述问题，特制定改进措施。一方面，优化信息发布流程，建立信息发布定时审核机制，明确各环节时间节点，引入信息化办公系统，实现信息快速流转与预警提醒，确保重要信息在规定时间内发布；另一方面，丰富信息公开形式，组建宣传创意团队，联合专业机构，针对民生热点政策制作系列短视频、漫画、动画等多媒体资料，借助抖音、快手等热门平台推广传播，以居民喜闻乐见的方式提高信息接受度。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